

淮安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淮防办发〔2021〕13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管理措施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绿色建造产业园、经济开发区、白马湖农场，区各有关单位：

当前，新冠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，为保障广大市民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决定进一步加强全区疫情防控管理措施，请各镇街、行业主管部门进一步压实责任，细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全区各镇街、各部门、各行业即日起原则上不举办大型会议、培训、体育赛事、文娱活动等人群聚集性活动，原则上不举办群众性庆祝庆典和大规模聚集性展销促销活动。

二、宗教活动场所暂停举办聚集性活动。

三、倡导红事缓办、白事简办、宴请不办，必须要办的需控制在10桌以下，每桌不超过10人；家庭聚会尽量控制在10人以下。各餐饮部门（包括农村帮办）做好就餐人员信息

登记，向市场监管部门和属地镇街报备。

四、区内 KTV、演艺吧、酒吧、歌舞厅、游戏厅、游泳场所、洗浴中心（浴室）、健身经营场所、校外培训机构及其他重点场所暂停营业或停办线下活动。

五、农贸（集贸）市场、批发市场、商场超市等重点场所要落实限流等管控措施。严格落实进入室内公共场所错峰、测温、验码、佩戴口罩、1 米线等防控措施以及新冠疫苗接种查验工作。

六、区内药品零售企业暂停销售感冒、退热、咳嗽、腹泻、抗病毒、抗生素（抗菌）等“一退两抗”药品，对需要上述药品的群众，要告知及时前往发热门诊就医。

七、各居民小区均实行封闭式管理，全面开展业主两码查验、新冠疫苗接种排查工作；小区只保留一处出入口，适当控制人流量，并配置一定手消毒液、口罩等防疫物资。号召所有居民不串门、不聚集，小区内部聚集性场所一律关闭，并取消小区内各类集聚活动。严控快递、外卖数量，接收外卖、快递要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。

八、加大重点人员管控力度。强化对疫区来淮返淮人员的排查，确保不漏一户、不漏一人。对集中隔离人员所接触的家庭成员落实 14 天居家健康监测，明确专人管理，负责代购生活用品，保障生活所需。

九、各机关事业单位要带头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。全区广大干部群众非必要不前往疫区，居住在疫区的我区居民，在疫情稳定前暂不要回淮。在各交通要口设置卡口，安排人员开展健康

码和行程卡查验，对来自中高风险地区、南京禄口机场经停史人员一律集中隔离，对来自低风险地区的非我区户籍人员将一律进行劝返。

十、强化新冠疫苗接种。要加大人员排查力度，有序组织人员接种新冠疫苗，确保7月底前18周岁以上人群接种率达到93%。

本通告自发布之时起执行。区防控办将视疫情风险程度变化适时调整相关管控措施。

淮安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
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7月27日

